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已审模拟财务报表

2024年度和2023年度

目 录

	页	次
审计报告	1	- 5
已审模拟财务报表		
模拟资产负债表	6	- 7
模拟利润表		8
模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模拟现金流量表	10	- 11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12	- 62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80018993_A02号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和2023年度的模拟利润表、模拟所有权权益变动表、模拟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模拟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编制模拟财务报表是为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的资产重组交易目的之用。因此，模拟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80018993_A02号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四、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长期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洲水电”）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以下合称“相关非流动资产”）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人民币 3,102,184,312.84 元和人民币 3,246,772,512.18元，分别占长洲水电上述报告期末的总资产比例为86%和83%。2024年度及2023年度，相关非流动资产折旧摊销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66,619,414.53 元和人民币 162,879,638.27元。2024年度相关非流动资产的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15,523,900.54元，于2023年度未计提减值损失。 长洲水电相关非流动资产价值重大、数量众多且位置分散，管理难度大，因此资产存在性和完整性方面风险较高；相关非流动资产折旧计提对长洲水电业绩影响重大，需要管理层适当判断各项资产折旧计提的时间，并对其折旧年限和残值做出适当估计；此外，管理层还需持续关注技术改造和建设工程的进展情况，当开发计划改变或停滞时，需要考虑是否计提减值。 综上，我们将相关非流动资产的确认和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请参阅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8. 固定资产、9. 在建工程、12. 资产减值，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1）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8. 固定资产、9. 在建工程、27. 资产减值损失。	我们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公司对非流动资产日常管理、盘点、折旧计提和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 （2）获取管理层年度盘点报告，并执行抽样盘点，检查资产的存在性和保管状况； （3）了解、评估管理层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合理性，对预计使用年限和残值率的估计与管理层历史数据及适用行业经验进行比对；并对当期计提折旧进行独立测算，确认管理层已按照会计政策计提折旧； （4）了解在建资产的实际进展情况，对于出现减值迹象的，评估减值计提的依据是否充分； （5）评估模拟财务报表中关于相关非流动资产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相关模拟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80018993_A02号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五、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供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的资产重组交易目的而需要履行的公司内部审批、国资监管程序及向证券监管部门报送文件使用，而不应为除上述相关机构之外的其他方使用。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模拟财务报表（包括确定该编制基础对于在具体情况下编制财务报表是可以接受的），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80018993_A02号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专字第80018993_A02号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张思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思伟
（项目合伙人）



刘汉蜀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汉蜀

中国 北京

2025 年 6 月 9 日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58,994.86	1,644,986.39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39,518.78	1,222,559.63
应收账款	2	91,172,991.95	79,455,823.73
预付款项	3	4,314,508.32	24,114,731.49
其他应收款	4	304,173,189.69	100,947,216.37
存货		1,595,377.51	370,819.40
其他流动资产	5	3,217,282.09	3,365,938.13
流动资产合计		405,232,344.42	209,899,515.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	-	-
长期股权投资	7	24,538,687.11	24,716,598.34
固定资产	8	3,076,918,486.76	3,218,666,948.34
在建工程	9	25,265,826.08	28,105,563.84
无形资产		13,370,273.59	5,178,153.65
长期待摊费用	10	2,408,967.19	1,129,93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53,435,148.02	51,947,55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	-	360,4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5,937,388.75	3,690,194,753.68
资产总计		3,601,169,733.17	3,900,094,269.19

本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of Liu Shia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of Chen Dong]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of Xie Liang]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348,243,679.66	452,381,997.72
应付账款	15	69,555,132.24	91,533,875.13
应付职工薪酬	16	5,101,682.50	4,895,610.03
应交税费	17	22,836,404.80	51,732,839.74
其他应付款	18	204,224,477.03	226,539,426.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	203,809,173.12	127,246,621.97
流动负债合计		853,770,549.35	954,330,370.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	845,400,000.00	1,046,6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1	418,568,808.02	420,423,978.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3,968,808.02	1,467,023,978.70
负债合计		2,117,739,357.37	2,421,354,349.66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3,430,375.80	1,478,739,91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01,169,733.17	3,900,094,269.19

本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利润表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 年	2023 年
营业收入	22	954,662,069.15	876,902,872.26
减：营业成本	22	423,657,906.01	440,085,970.14
税金及附加		21,441,512.51	20,369,324.59
财务费用	23	61,284,465.88	65,288,499.61
其中：利息费用		61,422,948.37	65,429,907.44
利息收入		146,672.15	149,333.73
加：其他收益	24	651,403.90	196,394.13
投资收益	25	3,444,295.23	6,230,702.64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43,798.95	6,028,951.83
信用减值损失	26	(50,946.82)	3,615,607.26
资产减值损失	27	(15,523,900.54)	-
营业利润		436,799,036.52	361,201,781.95
加：营业外收入		64,770.75	876,982.95
减：营业外支出	28	714.63	9,996.18
利润总额		436,863,092.64	362,068,768.72
减：所得税费用	29	66,837,814.98	61,632,156.53
净利润		370,025,277.66	300,436,612.1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370,025,277.66	300,436,612.19
综合收益总额		370,025,277.66	300,436,612.19

本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of Liu Shian]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of Chen Shou]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of Xie Yingqiu]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和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	2023年
一、上年末余额	1,478,739,919.53	3,432,549,033.4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690,456.27	(1,953,809,113.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0,025,277.66	300,436,612.1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减资(注)	-	(2,000,000,000.00)
(三) 联营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8,893.84	37,965.56
(四) 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7,078,263.34)	(257,681,696.39)
(五) 模拟财务报表调整(附注二)	(95,173,290.00)	-
(六)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9,654,010.08	9,527,773.78
2. 本年使用	(12,746,171.97)	(6,129,769.04)
三、本年年末余额	1,483,430,375.80	1,478,739,919.53

注：2023年，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完成减资程序，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

本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和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4,024,045.54	972,047,076.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	137,432,869.29	1,697,57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1,456,914.83	973,744,649.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939,490.09	211,229,601.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29,924.50	45,684,260.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064,630.99	210,201,677.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	21,508,904.29	92,605,54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642,949.87	559,721,08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	683,813,964.96	414,023,566.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59,986.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019,924.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379,910.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的现金		23,567,807.19	28,781,003.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	2,000,000.00	18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67,807.19	209,781,003.7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67,807.19)	(187,401,092.98)

本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刘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宙



会计机构负责人：

谢颖秋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现金流量表（续）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	530,000,000.00	50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	-	1,821,622,659.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000,000.00	2,330,622,659.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	759,540,000.00	33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325,032.40	301,487,475.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	122,267,116.90	1,922,267,116.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9,132,149.30	2,558,554,592.3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59,132,149.30)	(227,931,933.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1(2)	(885,991.53)	(1,309,459.2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	1,644,986.39	2,954,445.6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	758,994.86	1,644,986.39

本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3年10月22日，营业期限至2053年10月21日。本公司总部位于广西省梧州市三龙大道333号。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广西公司”），持股比例为64.93%，第二大股东为广西国电投海外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35.07%。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国成立的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本公司主要从事水力发电及太阳能发电业务。

2024年10月19日，国家电投集团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远达环保”）发布《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购买中国电力、湘投国际合计持有的五凌电力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广西公司持有的本公司64.93%股权，即本模拟财务报表的范围，同时，远达环保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为了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目的，本公司签署了一系列协议以完成下文所述预重组交易，并置出部分发电业务。

为了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目的，本公司进行了如下预重组交易：以收取现金对价方式向广西公司新设立的主体广西梧州瑞风投资有限公司置出本公司持有的运营部分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业务公司的子公司股权（“置出交易”）。

置出子公司详情请参见附注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预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开展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具体包括水力发电业务、太阳能发电业务。

本次交易尚须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远达环保股东大会的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及其他有权监管机构的批准、核准或同意。

本模拟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9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模拟财务报表以本公司于报告期间开始时已按照预重组交易后的组织架构运营为基础进行编制，反映了本公司按照预重组后的组织架构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及2024年（“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编制本模拟财务报表时，以历史数据为基础并作出如下假设：

- 1) 针对置出交易，拟处置的子公司从报告期初或成立日（孰晚）开始不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与拟处置的子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及往来余额不再进行合并抵销，本公司对拟处置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本公司对拟处置子公司于报告期间的增资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于本报告期末，即2024年12月31日，确认置出交易应收取的现金对价（未考虑评估基准日至交割完成日止的期间（“过渡期”）损益及业绩承诺相关的或有对价影响）计入其他应收款科目，同时核减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中本公司对拟处置子公司的投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科目；
- 2) 上述置出交易涉及的所得税费用于2024年12月31日计入所有者权益科目，未考虑其他税金的影响。

除上述所述的假设外，本模拟财务报表未考虑其他与本次交易可能相关的事项的影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净流动负债为448,538,204.93元。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可用而未动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877,000,000.00元，本公司将拥有拨付其营运资金以及资本开支需求所必须的流动资金。因此，管理层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因模拟财务报表特殊的编制基础、编制目的、报表用途及编制可行性，在编制模拟资产负债表时，对所有者权益部分仅列示权益总额，不区分所有者权益具体明细项目。

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模拟财务报表仅为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的资产重组交易目的之用。因此，本模拟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余额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10%，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的10%，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应收款项实际核销金额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10%，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超过预付款项余额的10%，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款项超过应付款项余额的10%，且金额大于1,500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现金流入金额超过3,500万元，或单项现金流出金额超过3,5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明细余额或当期转固金额超过3,500万元。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5%以上，且金额大于3,500万元。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七、1。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应收标杆电费组合、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应收其他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收款日计算账龄。除前述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单项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划分的组合：电费组合、其他组合。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6.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及备品备件。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备品备件及其他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7.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5年	0-3%	2.16%-20.00%
机器设备	5-30年	0-5%	3.17%-20.00%
运输工具	5-10年	0-3%	9.70%-2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35年	0-5%	2.71%-20.0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试生产
运输工具	实际开始使用
电子设备及其他	实际开始使用

10.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借款费用（续）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5-10年

12.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5.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6. 收入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电力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订立的发电及电力销售合同通常包括一项履约义务。本公司认为电力销售收入在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通常是在向省级电网公司供电时）确认，即视为已履行履约义务。

收入确认方法和时点

本公司主营电力销售业务，客户通常为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级电网公司。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级电网公司时确认，本公司根据经电网公司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含可再生能源补贴）确认电费收入。

根据购售电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在购售电业务中的履约义务为向各地省级电网公司供应电力。电力供应完成后，双方执行的抄表、核对、结算单填制、发票开具等其他事项仅为程序性工作。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省级电网公司时，本公司已经履行了合同中供应电力的履约义务，且省级电网公司已经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拥有现时权利，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因此本公司按照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级电网公司的时点确认售电收入。

收入确认依据

上网电量依据：根据电网公司确认的月度电费结算单，由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确认上网电量；

上网电价依据：保障性收购部分，发电价格依据相关主管部门对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批复确定；市场化交易部分，发电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加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确定；发电收入=上网电量*上网电价（不含税）。

销售结算方式

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上网电量统计、汇总，并出具相关证明，经双方核对无误后开具电费发票。实际结算主要以转账结算或票据方式进行。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收入（续）

(3)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递延所得税（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9.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0.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租赁（续）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1.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2.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1）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当本公司考虑可能需要对若干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作出减值损失时，需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确定。公允价值按知情自愿双方进行公允资产出售交易所得金额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则通常按以现有形式持续使用资产及其最终出售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确定。现值使用经过适用于资产固有风险的风险调整的税前贴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基于预期的未来售电量、预期上网电价以及预计运营成本估计。该政策要求管理层作出的估计及假设存在风险及不确定性。因此，相关情况可能出现变化，从而改变该预测，这可能会影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在该等情况下，资产的部份或所有账面价值可能减值，该减值将于利润表中扣除。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淹没赔偿拨备计价

本公司就有关兴建水力发电厂时导致的淹没所作出的赔偿计提拨备。拨备使用可反映对货币时间价值及反映该等赔偿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计算预期所需支付赔偿金额的现值。

在确定淹没赔偿拨备的最佳估计时，管理层需作出主观假设和判断，包括估计赔偿款支付的时间和持续支付的年期、每单位面积的赔偿金额及其增长率、以及所应用可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与该赔偿特定风险的折现率。假设或判断之变化可能导致不同的拨备金额影响。

2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解释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年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年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本解释内容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若提前执行还应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经评估，本公司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续）

（1）变更的内容及原因（续）

解释17号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解释17号”），其中“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内容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解释17号规定，1.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下列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1）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如延长付款期限和担保提供情况等）。但是，针对具有不同条款和条件的供应商融资安排，企业应当予以单独披露。（2）报告期期初和期末的下列信息：①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②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中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款项的，应披露所对应的金融负债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③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例如自收到发票后的30至40天），以及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例如与第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属于同一业务或地区的应付账款）的付款到期日区间。如果付款到期日区间的范围较大，企业还应当披露有关这些区间的解释性信息或额外的区间信息（如分层区间）。（3）第（2）①项披露的金融负债账面金额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包括企业合并、汇率变动以及其他不需使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和影响。2.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应当考虑其是否已获得或已有途径获得通过供应商融资安排向企业提供延期付款或向其供应商提供提前收款的授信。企业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要求识别流动性风险集中度时，应当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导致企业将其原来应付供应商的部分金融负债集中于融资提供方这一因素。

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并且无需在首次执行本解释规定的年度报告中披露第1（2）项下②和③所要求的期初信息。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本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第1项和第2项所要求的信息。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2023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考虑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不受本公司是否行使该权利的主观可能性的影响。对于附有契约条件的贷款安排，应区别情况判断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及之前需满足的契约条件，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属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需满足的契约条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经评估，本公司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数据资源会计处理

2023年发布的《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号）明确，符合无形资产或存货的定义和确认条件的数据资源，相应确认为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或存货，并规定单独进行列示和披露。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经评估，本公司认为采用上述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解释18号

2024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解释18号，其中“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4年12月31日起实施。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执行解释18号的相关项规定，应用解释18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 差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3%

本公司2024年度及2023年度适用的法定所得税税率为25%。

2. 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政策可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同时享受。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519,476.08	422,426.76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u>239,518.78</u>	<u>1,222,559.63</u>
合计	<u>758,994.86</u>	<u>1,644,986.39</u>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5,709,029.82	71,051,685.47
1年至2年	10,133,527.22	8,588,726.21
2年至3年	5,565,969.68	-
5年以上	-	136,501.77
	<u>91,408,526.72</u>	<u>79,776,913.45</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35,534.77</u>	<u>321,089.72</u>
合计	<u>91,172,991.95</u>	<u>79,455,823.73</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2） 按应收账款的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电费	91,408,526.72	79,640,411.68
应收其他款项	-	136,501.77
	<u>91,408,526.72</u>	<u>79,776,913.45</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235,534.77</u>	<u>321,089.72</u>
合计	<u>91,172,991.95</u>	<u>79,455,823.73</u>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标杆电费	67,855,050.05	74.23	-	-	67,855,050.05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23,553,476.67	25.77	235,534.77	1.00	23,317,941.90
合计	91,408,526.72	100.00	235,534.77		91,172,991.95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标杆电费	61,181,617.12	76.69	-	-	61,181,617.12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18,458,794.56	23.14	184,587.95	1.00	18,274,206.61
应收其他	136,501.77	0.17	136,501.77	100.00	-
合计	79,776,913.45	100.00	321,089.72		79,455,823.7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321,089.72	310,801.88
本年计提	50,946.82	10,287.84
本年核销	<u>(136,501.77)</u>	-
年末余额	<u>235,534.77</u>	<u>321,089.72</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南方电网	91,377,346.94	99.97	235,534.77
梧州市万秀区人民武装部	20,360.08	0.02	-
梧州市长洲区人民武装部	9,285.42	0.01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玉林市分公司	1,534.28	-	-
合计	<u>91,408,526.72</u>	<u>100.00</u>	<u>235,534.77</u>
债务人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南方电网	79,637,510.39	99.83	184,587.95
广西广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8,242.50	0.10	78,242.50
梧州市狮卧山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8,259.27	0.07	58,259.27
梧州市长洲区人民武装部	2,901.29	-	-
合计	<u>79,776,913.45</u>	<u>100.00</u>	<u>321,089.72</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844,241.63	89.10	23,406,304.86	97.06
1年至2年	470,266.69	10.90	708,426.63	2.94
合计	<u>4,314,508.32</u>	<u>100.00</u>	<u>24,114,731.49</u>	<u>100.00</u>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1,520,629.24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35.25%。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21,069,778.81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87.37%。

4. 其他应收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9,353,292.23	5,722,688.21
其他应收款（注）	<u>294,819,897.46</u>	<u>95,224,528.16</u>
合计	<u>304,173,189.69</u>	<u>100,947,216.37</u>

注：包含在2024年12月31日余额中，本公司对于置出子公司股权应收取的现金对价人民币267,276,710.00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应收股利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u>9,353,292.23</u>	<u>5,722,688.21</u>
合计	<u>9,353,292.23</u>	<u>5,722,688.21</u>

注：无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7,020,759.38	72,705,702.51
1年至2年	5,473.13	22,513,981.42
2年至3年	7,788,820.72	4,844.23
3年以上	<u>4,844.23</u>	<u>-</u>
合计	<u>294,819,897.46</u>	<u>95,224,528.16</u>

其他应收款的款项性质分类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权处置款（注1）	267,276,710.00	-
关联方往来款（注2）	27,534,987.46	95,215,328.16
押金及保证金	<u>8,200.00</u>	<u>9,200.00</u>
合计	<u>294,819,897.46</u>	<u>95,224,528.16</u>

注1：本公司对于拟置出子公司股权应收取的现金，详见附注二。

注2：根据本公司母公司的资金管理要求，在报告期间本公司特委托母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代收电费款。该余额主要为母公司已代为收取但尚未转付给本公司的款项。2025年2月，公司已经解除委托广西公司代收电费。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于202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广西梧州瑞风投资有限公司	267,276,710.00	90.66	置出子公司股权款	1年以内	-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572,465.09	2.91	代垫款	1年以内	-
				1年以内、	
				1-2年、	
广西陆川县国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3,027,970.79	4.42	代垫款	2-3年	-
广西柳州市大岩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40,942.16	0.90	代垫款	2-3年	-
广西梧州市铜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14,471.34	0.62	代垫款	2-3年	-
合计	293,332,559.38	99.51			-

于202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70,015,078.29	73.53	代垫款	1年以内	-
				1年以内、	
广西陆川县国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607,970.79	12.19	代垫款	1-2年	-
				1年以内、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8,941,397.13	9.39	代垫款	1-2年	-
广西柳州市大岩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640,942.16	2.77	代垫款	1-2年	-
广西梧州市铜钨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14,471.34	1.91	代垫款	1-2年	-
合计	95,019,859.71	99.79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流动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65,297.13	-
待认证增值税	351,984.96	3,365,938.13
合计	3,217,282.09	3,365,938.13

6. 债权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权投资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合计	-	-

注：该债权主要为应收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北部湾”）委托贷款。北部湾自 2015 年投产以来持续亏损，2019 年 4 月停产，北部湾不能清偿到期债务，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作出（2020）桂 07 破申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北部湾破产清算一案。本公司对债权投资全额计提坏账。2022 年北部湾公司进行破产财产分配，本公司于 2023 年收到人民币 3,625,895.10 元，转回相应的坏账损失。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债权投资（续）

债权投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225,664,383.12	229,290,278.22
本年收回或转回	-	(3,625,895.10)
年末余额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债权投资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4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	-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年末余额	-	-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2023年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	-	229,290,278.22	229,290,278.22
本年转回	-	-	(3,625,895.10)	(3,625,895.10)
年末余额	-	-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长期股权投资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33,377.47	-	-	2,973,445.49	-	-	8,893.84	(3,630,604.02)	16,585,112.78	-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7,483,220.87	-	-	470,353.46	-	-	-	-	7,953,574.33	-
合计	24,716,598.34	-	-	3,443,798.95	-	-	8,893.84	(3,630,604.02)	24,538,687.11	-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 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 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联营企业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8,884,748.93	-	-	4,033,351.19	-	-	37,965.56	(5,722,688.21)	17,233,377.47	-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5,487,620.23	-	-	1,995,600.64	-	-	-	-	7,483,220.87	-
合计	24,372,369.16	-	-	6,028,951.83	-	-	37,965.56	(5,722,688.21)	24,716,598.34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3,076,897,584.07	3,218,666,948.34
固定资产清理	20,902.69	-
合计	3,076,918,486.76	3,218,666,948.34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续）

2024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4,684,018,181.69	2,782,481,492.95	16,763,199.00	35,999,127.84	7,519,262,001.48
本年增加	-	13,491,767.24	1,372,831.86	20,032,199.01	34,896,798.11
本年报废	-	(15,268,585.99)	(696,756.45)	(233,064.81)	(16,198,407.25)
年末余额	<u>4,684,018,181.69</u>	<u>2,780,704,674.20</u>	<u>17,439,274.41</u>	<u>55,798,262.04</u>	<u>7,537,960,392.34</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683,197,089.56	2,572,557,497.72	15,421,344.52	29,419,121.34	4,300,595,053.14
本年增加	122,765,609.19	41,183,042.53	283,212.55	2,387,550.26	166,619,414.53
本年报废	-	(5,242,740.83)	(675,853.76)	(233,064.81)	(6,151,659.40)
年末余额	<u>1,805,962,698.75</u>	<u>2,608,497,799.42</u>	<u>15,028,703.31</u>	<u>31,573,606.79</u>	<u>4,461,062,808.27</u>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	-	-
计提	-	10,025,845.16	-	-	10,025,845.16
报废	-	(10,025,845.16)	-	-	(10,025,845.16)
年末余额	<u>-</u>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					
年末	<u>2,878,055,482.94</u>	<u>172,206,874.78</u>	<u>2,410,571.10</u>	<u>24,224,655.25</u>	<u>3,076,897,584.07</u>
年初	<u>3,000,821,092.13</u>	<u>209,923,995.23</u>	<u>1,341,854.48</u>	<u>6,580,006.50</u>	<u>3,218,666,948.3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续）

2023年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4,684,018,181.69	2,775,299,607.92	16,297,818.46	32,343,399.59	7,507,959,007.66
本年增加	-	7,181,885.03	465,380.54	3,655,728.25	11,302,993.82
年末余额	4,684,018,181.69	2,782,481,492.95	16,763,199.00	35,999,127.84	7,519,262,001.48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554,799,420.02	2,540,314,858.18	15,112,088.63	27,489,048.04	4,137,715,414.87
本年增加	128,397,669.54	32,242,639.54	309,255.89	1,930,073.30	162,879,638.27
年末余额	1,683,197,089.56	2,572,557,497.72	15,421,344.52	29,419,121.34	4,300,595,053.14
账面价值					
年末	3,000,821,092.13	209,923,995.23	1,341,854.48	6,580,006.50	3,218,666,948.34
年初	3,129,218,761.67	234,984,749.74	1,185,729.83	4,854,351.55	3,370,243,592.79

注：2024 年因为部分固定资产无法用于生产经营活动，计提减值准备后报废。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续）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办妥 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89,308,455.55	310,438,793.49	正在办理中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如下：

2024年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00,010,538.70	300,010,538.70
年末余额	300,010,538.70	300,010,538.7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95,622,930.72	95,622,930.72
计提	6,659,789.76	6,659,789.76
年末余额	102,282,720.48	102,282,720.48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年末余额	-	-
账面价值		
年末	197,727,818.22	197,727,818.22
年初	204,387,607.98	204,387,607.98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固定资产（续）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如下：（续）

2023年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300,010,538.70	300,010,538.70
年末余额	300,010,538.70	300,010,538.70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2,723,040.30	82,723,040.30
计提	12,899,890.42	12,899,890.42
年末余额	95,622,930.72	95,622,930.72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	-
年末余额	-	-
账面价值		
年末	204,387,607.98	204,387,607.98
年初	217,287,498.40	217,287,498.40

9. 在建工程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9,483,438.58	4,217,612.50	25,265,826.08
合计	29,483,438.58	4,217,612.50	25,265,826.08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0,432,563.84	2,327,000.00	28,105,563.84
合计	30,432,563.84	2,327,000.00	28,105,563.84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在建工程（续）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u>2,327,000.00</u>	<u>5,498,055.38</u>	<u>(3,607,442.88)</u>	<u>4,217,612.50</u> 注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核销	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u>2,327,000.00</u>	<u>-</u>	<u>-</u>	<u>2,327,000.00</u> 注

注：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针对部分进展缓慢的工程项目进行评估，由于连续两年未发生实质性进展，本公司对继续推进可能性极低的在建工程前期项目分别计提减值准备5,498,055.38元和0.00元。

10. 长期待摊费用

	2024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u>1,129,936.56</u>	<u>2,164,378.40</u>	<u>885,347.77</u>	<u>2,408,967.19</u>
合计	<u>1,129,936.56</u>	<u>2,164,378.40</u>	<u>885,347.77</u>	<u>2,408,967.19</u>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u>291,706.61</u>	<u>1,168,899.88</u>	<u>330,669.93</u>	<u>1,129,936.56</u>
合计	<u>291,706.61</u>	<u>1,168,899.88</u>	<u>330,669.93</u>	<u>1,129,936.56</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	232,592,360.87	34,888,854.13	231,862,464.71	34,779,369.71
长期应付款-淹没拨备	420,423,592.81	63,063,538.92	421,129,295.43	63,169,336.43
合计	653,015,953.68	97,952,393.05	652,991,760.14	97,948,706.14
互抵金额		(44,517,245.03)		(46,001,153.19)
互抵后金额		53,435,148.02		51,947,552.95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淹没拨备	296,781,633.50	44,517,245.03	306,674,354.62	46,001,153.19
合计	296,781,633.50	44,517,245.03	306,674,354.62	46,001,153.19
互抵金额		(44,517,245.03)		(46,001,153.19)
互抵后金额		-		-

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待剥离股权投资	-	360,450,000.00
合计	-	360,450,000.00

注：该款项为公司拟置出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4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应收账款	91,408,526.72	91,172,991.95	质押借款	注1
合计	91,408,526.72	91,172,991.95		

2023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应收账款	79,640,411.68	79,455,823.73	质押借款	注1
合计	79,640,411.68	79,455,823.73		

注1：本公司将发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和未来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以取得长期借款。

14. 短期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48,243,679.66	452,381,997.72
合计	348,243,679.66	452,381,997.72

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5. 应付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材料款	46,481.40	56,366.25
服务款	69,508,650.84	91,477,508.88
合计	69,555,132.24	91,533,875.13

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4 年度和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662,861.48	46,514,274.78	(44,075,453.76)	5,101,682.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u>2,232,748.55</u>	<u>6,384,822.20</u>	<u>(8,617,570.75)</u>	-
合计	<u>4,895,610.03</u>	<u>52,899,096.98</u>	<u>(52,693,024.51)</u>	<u>5,101,682.50</u>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2,412,135.89	42,100,825.56	(41,850,099.97)	2,662,861.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u>6,424,019.12</u>	<u>(4,191,270.57)</u>	<u>2,232,748.55</u>
合计	<u>2,412,135.89</u>	<u>48,524,844.68</u>	<u>(46,041,370.54)</u>	<u>4,895,610.03</u>

短期薪酬如下：

2024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5,541,212.92	(33,525,061.92)	2,016,151.00
职工福利费	-	3,010,369.08	(3,010,369.08)	-
社会保险费	343,362.39	3,325,473.19	(3,058,170.07)	610,665.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3,362.39	3,218,748.44	(2,951,445.32)	610,665.51
工伤保险费	-	106,724.75	(106,724.75)	-
住房公积金	-	3,037,865.00	(3,037,865.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2,319,499.09</u>	<u>1,599,354.59</u>	<u>(1,443,987.69)</u>	<u>2,474,865.99</u>
合计	<u>2,662,861.48</u>	<u>46,514,274.78</u>	<u>(44,075,453.76)</u>	<u>5,101,682.50</u>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1,922,247.11	(31,922,247.11)	-
职工福利费	-	2,702,607.41	(2,702,607.41)	-
社会保险费	333,056.30	2,954,526.92	(2,944,220.83)	343,362.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3,056.30	2,846,278.56	(2,835,972.47)	343,362.39
工伤保险费	-	108,248.36	(108,248.36)	-
住房公积金	-	3,084,943.00	(3,084,943.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u>2,079,079.59</u>	<u>1,436,501.12</u>	<u>(1,196,081.62)</u>	<u>2,319,499.09</u>
合计	<u>2,412,135.89</u>	<u>42,100,825.56</u>	<u>(41,850,099.97)</u>	<u>2,662,861.48</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应付职工薪酬（续）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2024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794,572.96	(3,794,572.96)	-
失业保险费	-	118,582.26	(118,582.26)	-
企业年金缴费	2,232,748.55	2,471,666.98	(4,704,415.53)	-
合计	2,232,748.55	6,384,822.20	(8,617,570.75)	-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848,764.62	(3,848,764.62)	-
失业保险费	-	120,277.50	(120,277.50)	-
企业年金缴费	-	2,454,977.00	(222,228.45)	2,232,748.55
合计	-	6,424,019.12	(4,191,270.57)	2,232,748.55

17. 应交税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5,488,665.68	35,551,480.00
增值税	-	8,505,601.98
水资源税	3,415,032.41	2,961,682.24
库区维护基金	1,524,679.82	1,746,75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4,258.88	1,155,123.50
教育费附加	381,613.48	717,731.00
个人所得税	1,087,004.53	744,463.97
其他	405,150.00	350,000.00
合计	22,836,404.80	51,732,839.74

18.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204,224,477.03	226,539,426.37
合计	204,224,477.03	226,539,426.37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其他应付款（续）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量保证金	18,141,904.30	17,463,387.47
工程设备款	137,380,788.49	107,336,073.01
代垫款项	47,795,411.79	100,405,730.00
其他	906,372.45	1,334,235.89
合计	204,224,477.03	226,539,426.37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601,893.79	35,479,266.81

注：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保证金以及应付工程款。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0）	201,954,388.33	126,541,305.2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1）	1,854,784.79	705,316.73
合计	203,809,173.12	127,246,621.97

20. 长期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1,047,354,388.33	1,173,141,305.2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954,388.33	126,541,305.24
合计	845,400,000.00	1,046,600,000.00

注：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利率分别为：2.10%-2.30%、2.70%-2.90%。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除了在附注五、13.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中披露外，本公司还将发电项目未来的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质押给银行以取得长期借款。

21. 长期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淹没拨备	420,423,592.81	421,129,295.4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54,784.79	705,316.73
合计	418,568,808.02	420,423,978.7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4年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32,045,008.71	409,669,707.72
其他业务	22,617,060.44	13,988,198.29
合计	954,662,069.15	423,657,906.01
2023年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53,231,849.04	416,578,915.19
其他业务	23,671,023.22	23,507,054.95
合计	876,902,872.26	440,085,970.14

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4年	收入	合计
报告分部		
主要产品类型		
电力	932,045,008.71	932,045,008.71
租赁	21,591,470.91	21,591,470.91
其他	1,025,589.53	1,025,589.53
合计	954,662,069.15	954,662,069.15
经营地区		
中国	954,662,069.15	954,662,069.15
合计	954,662,069.15	954,662,069.15
收入确认时点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33,049,466.10	933,049,466.1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收入	21,612,603.05	21,612,603.05
合计	954,662,069.15	954,662,069.1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续）

2023年

报告分部	收入	合计
主要产品类型		
电力	853,231,849.04	853,231,849.04
租赁	22,349,591.15	22,349,591.15
其他	1,321,432.07	1,321,432.07
合计	876,902,872.26	876,902,872.26
经营地区		
中国	876,902,872.26	876,902,872.26
合计	876,902,872.26	876,902,872.26
收入确认时点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53,967,716.97	853,967,716.9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收入	22,935,155.29	22,935,155.29
合计	876,902,872.26	876,902,872.26

营业成本分解信息如下：

2024年

	成本	合计
主要产品类型		
电力	409,669,707.72	409,669,707.72
租赁	13,335,886.31	13,335,886.31
其他	652,311.98	652,311.98
合计	423,657,906.01	423,657,906.01
经营地区		
中国	423,657,906.01	423,657,906.01
合计	423,657,906.01	423,657,906.01
确认时点		
在某一时点确认	410,322,019.70	410,322,019.7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3,335,886.31	13,335,886.31
合计	423,657,906.01	423,657,906.01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营业成本分解信息如下：（续）

2023年

	成本	合计
主要产品类型		
电力	416,578,915.19	416,578,915.19
租赁	22,638,789.02	22,638,789.02
其他	868,265.93	868,265.93
合计	440,085,970.14	440,085,970.14
经营地区		
中国	440,085,970.14	440,085,970.14
合计	440,085,970.14	440,085,970.14
确认时点		
在某一时点确认	417,447,181.12	417,447,181.1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2,638,789.02	22,638,789.02
合计	440,085,970.14	440,085,970.14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地区为中国境内。

履约义务

本公司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电力收入

本公司的电力收入主要为来源于中国境内的电费收入，于供应至客户时履行履约义务。燃煤发电基准价部分，由电网公司直接支付，结算周期通常在1-3个月左右。可再生能源补贴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财政公共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和依法向电力用户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发放周期较长，通常于1-3年内收回。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财务费用

	2024年	2023年
利息支出	61,422,948.37	65,429,907.44
减：利息收入	146,672.15	149,333.73
其他	8,189.66	7,925.90
合计	<u>61,284,465.88</u>	<u>65,288,499.61</u>

24. 其他收益

	2024年	2023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u>651,403.90</u>	<u>196,394.13</u>
合计	<u>651,403.90</u>	<u>196,394.13</u>

25. 投资收益

	2024年	2023年
长期股权投资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3,443,798.95	6,028,951.83
委托贷款收益	<u>496.28</u>	<u>201,750.81</u>
合计	<u>3,444,295.23</u>	<u>6,230,702.64</u>

26. 信用减值损失

	2024年	2023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946.82	10,287.84
债权投资坏账转回	<u>-</u>	<u>(3,625,895.10)</u>
合计	<u>50,946.82</u>	<u>(3,615,607.26)</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资产减值损失

	2024年	2023年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498,055.38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25,845.16	-
合计	15,523,900.54	-

28. 营业外支出

	2024年	2023年
滞纳金、罚款与赔偿金	714.63	9,996.18
合计	714.63	9,996.18

29. 所得税费用

	2024年	2023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325,410.05	62,473,079.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7,595.07)	(840,922.57)
合计	66,837,814.98	61,632,156.53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利润总额	436,863,092.64	362,068,768.7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215,773.16	90,517,192.18
税收优惠	(42,435,122.74)	(30,650,630.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60,949.74)	(1,507,237.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8,114.30	3,272,832.66
所得税费用	66,837,814.98	61,632,156.53

注：本公司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公司经营所在地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	2023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政府补助	651,403.90	196,394.13
利息收入	146,672.15	149,333.73
关联方往来款项	136,570,022.49	474,861.95
其他	64,770.75	876,982.95
合计	<u>137,432,869.29</u>	<u>1,697,572.76</u>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手续费	8,189.66	7,925.90
滞纳金、罚款与赔偿金	714.63	9,996.18
关联方往来款项	21,500,000.00	92,587,620.10
合计	<u>21,508,904.29</u>	<u>92,605,542.18</u>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	2023年
投资支付的现金		
对拟剥离公司的增资（附注二）	2,000,000.00	181,000,000.00
合计	<u>2,000,000.00</u>	<u>181,000,000.00</u>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4年	2023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母公司转入的资金款	-	1,821,622,659.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淹没补偿长补资金	22,267,116.90	22,267,116.90
减资	100,000,000.00	1,900,000,000.00
合计	<u>122,267,116.90</u>	<u>1,922,267,116.90</u>

注：公司于报告期间委托广西公司代收电费，并于2023年收到广西公司代为收取的2021年以前电费。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续）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如下：

2024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52,381,997.72	530,000,000.00	10,751,287.09	(644,889,605.15)	-	348,243,679.6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173,141,305.24	-	29,110,247.00	(154,897,163.91)	-	1,047,354,388.33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421,129,295.43	-	21,561,414.28	(22,267,116.90)	-	420,423,592.81
合计	<u>2,046,652,598.39</u>	<u>530,000,000.00</u>	<u>61,422,948.37</u>	<u>(822,053,885.96)</u>	<u>-</u>	<u>1,816,021,660.80</u>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1,069,131.95	509,000,000.00	5,961,940.29	(243,649,074.52)	-	452,381,997.7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270,157,450.04	-	37,871,427.76	(134,887,572.56)	-	1,173,141,305.24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421,799,872.94	-	21,596,539.39	(22,267,116.90)	-	421,129,295.43
合计	<u>1,873,026,454.93</u>	<u>509,000,000.00</u>	<u>65,429,907.44</u>	<u>(400,803,763.98)</u>	<u>-</u>	<u>2,046,652,598.39</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4年	2023年
净利润	370,025,277.66	300,436,612.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23,900.54	-
信用减值损失	50,946.82	(3,615,607.26)
固定资产折旧	166,619,414.53	162,879,638.27
无形资产摊销	1,683,771.36	407,58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5,347.77	330,669.93
财务费用	61,422,948.37	65,429,907.44
投资收益	(3,444,295.23)	(6,230,70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487,595.07)	(840,922.57)
存货的（增加）/减少	(1,224,558.11)	34,767.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75,861,104.87	(28,578,770.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989,863.34	(79,627,619.29)
其他	(3,092,161.89)	3,398,004.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83,813,964.96</u>	<u>414,023,566.7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2024年	2023年
现金	758,994.86	1,644,986.39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758,994.86</u>	<u>1,644,986.39</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758,994.86</u>	<u>1,644,986.39</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4年	2023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758,994.86	1,644,986.3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1,644,986.39</u>	<u>2,954,445.61</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885,991.53)</u>	<u>(1,309,459.22)</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租赁

（1）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4年	2023年
租赁收入	21,591,470.91	22,349,591.15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未折现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内（含1年）	21,529,814.72	21,529,814.72
1年至2年（含2年）	-	21,529,814.72
合计	21,529,814.72	43,059,629.44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联营企业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股比例 （%）	会计处理
联营企业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注）	广西省贵港市	新能源	12.348	权益法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广西省南宁市	其他	25.00	权益法

注：根据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有权参与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决策过程，并向董事会委派 1 名董事。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委任的董事密切监督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运营。对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拥有重大影响。

（2）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4年	2023年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538,687.11	24,716,598.3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443,798.95	6,028,951.83
综合收益总额	3,443,798.95	6,028,951.83

2024年及2023年，本公司无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的售电客户是各地区或各省国有电网公司，本公司与这些电网公司保持着长期稳定的业务往来，出现信用损失的风险很小，于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电网公司款项占全部应收款项的比例分别为99.97%和99.83%。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持续对客户的财务状况进行信用评估。财务报表中已反映计提的坏账准备，管理层认为不存在由于对方违约带来的进一步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公司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2和附注五、4中。

（2）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2）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年

	1年或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57,019,420.39	-	-	-	357,019,420.39
应付账款	69,555,132.24	-	-	-	69,555,132.24
其他应付款	204,224,477.03	-	-	-	204,224,477.03
长期借款	206,008,680.00	206,111,070.00	511,950,000.00	147,543,990.00	1,071,613,740.00
长期应付款	23,380,472.75	23,380,472.75	72,479,465.51	762,990,809.85	882,231,220.86
合计	860,188,182.41	229,491,542.75	584,429,465.51	910,534,799.85	2,584,643,990.52

2023年

	1年或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63,273,194.40	-	-	-	463,273,194.40
应付账款	91,533,875.13	-	-	-	91,533,875.13
其他应付款	226,539,426.37	-	-	-	226,539,426.37
长期借款	130,009,597.58	204,659,749.55	598,300,996.74	272,324,865.53	1,205,295,209.40
长期应付款	22,267,116.90	23,380,472.75	71,310,441.87	787,540,306.23	904,498,337.75
合计	933,623,210.38	228,040,222.30	669,611,438.61	1,059,865,171.76	2,891,140,043.05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公司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的影响。

	2024年	2023年
基点增加	50BP	50BP
税前利润减少	(5,236,771.94)	(5,865,706.53)
基点减少	-50BP	-50BP
税前利润增加	5,236,771.94	5,865,706.53

汇率风险

本公司计价结算以记账本位币为主，无重大汇率风险。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4年度和2023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8.81%	62.08%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 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南宁市	电力、热力生 产和供应业	64.93	64.93	250,00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国电投博能售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五凌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兴安风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陆川县国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贵港创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梧州市铜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钦州国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展研究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西中电神头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梧州瑞风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广西国电投海外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能融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合营公司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关联方	注释	2024年	2023年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提供劳务	-	1,312,120.75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注释	2024年	2023年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接受劳务	59,366,287.54	71,671,357.05
母公司	接受劳务	23,181,716.59	15,062,170.6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合营公司	接受劳务	6,020,000.00	-

注：本公司通过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向第三方公司采购物资金额于2024年及2023年分别为21,201,446.60元及14,820,220.34元。

（2） 关联方借款

收回款项

关联方	2024年	2023年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	11,290,009.5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	10,729,915.00

（3） 委托贷款收益

关联方	2024年	2023年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06.78	103,393.25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289.50	98,357.56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 关联方租赁

作为出租人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年	2023年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房屋建筑物	2,592,406.10	2,038,230.7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的联营公司	房屋建筑物	491,772.74	-
母公司	房屋建筑物	18,407,108.58	20,279,562.75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4年	2023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186,250.01	3,007,949.22

（6） 利息收入

关联方	注释	2024年	2023年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利息收入	138,265.15	138,209.93

4.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1） 其他应收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母公司	4,844.23	-	70,015,078.29	-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94,806,853.23	-	25,200,249.87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续）

（2） 应收股利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9,353,292.23	-	5,722,688.21	-

（3） 预付款项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548,963.29	-	17,003,080.36	-

5.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1） 应付账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12,927,766.72	9,216,103.38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3,243,034.32	9,797,569.50

（2） 其他应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母公司	19,754,195.93	100,405,730.00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28,540,042.86	898,830.12

6. 关联方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39,518.78	1,222,559.63

本公司存放于国电投财务公司的货币资金使用不受限制。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并无须作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如附注一所述，为了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目的，本公司签订了如下一系列预重组交易协议，完成剥离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任何对子公司的投资：

置出交易的详情如下：

序号	交易标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交易价格 (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
1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	电力行业
2	广西贵港创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487.88	电力行业
3	广西梧州市铜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5%	5,937.45	电力行业
4	广西钦州国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80%	18,532.19	电力行业
5	广西陆川县国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56%	1,770.15	电力行业
	合计		26,727.67	

十一、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9日决议批准报出。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51,403.90	196,394.1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96.28	201,750.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3,625,895.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056.12	866,986.77
	715,956.30	4,891,026.8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07,393.45	733,654.0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8,562.85	4,157,372.79

注：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营业执照

(副本)(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一网通办”服务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元 10000 万元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永亨大厦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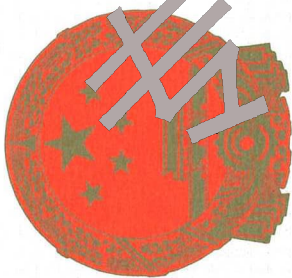


2025 年 03 月 19 日

证书序号: 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从事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及基本信息
(截至2020年11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142139068	11000008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RQ06	110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53270	110000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59649382G	11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55878370X8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3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8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联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LX3Y1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30298L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L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103007703294606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4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8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鹏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2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440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30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592354581W	11010136	2020-11-02
3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785632412	11010075	2020-11-02
32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5458861W	11000102	2020-11-02
33	尤尼泰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200MA3TG4B979	37020009	2020-11-02
3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3592342655N	11010156	2020-11-02
35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000087374063A	33000014	2020-11-02
36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20896087900Q	11000162	2020-11-02
37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6088390411	12010011	2020-11-02
38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1301173Y	11010170	2020-11-02
39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06081978608B	42010005	2020-11-02
40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0102089661664J	11000204	2020-11-02
41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108553078X6	11000168	2020-11-02
42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376569U0	11010205	2020-11-02
4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2881146K	11000167	2020-11-02
44	中汇大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2085K	11000267	2020-11-02
45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89906D	11000170	2020-11-02
46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108119251J	31000003	2020-11-02

附件: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28

【大中小】【打印北京】【关闭窗口】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京ICP备05002860号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姓名 张思伟
Full name 张思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6-15
Date of birth 1981-6-15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1031119810615001X
Identity card No. 21031119810615001X

证书编号: 110002603282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603282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2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思伟
证书编号: 11000260328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3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8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协会
转所专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4月17日



姓名 刘汉蜀
Full name 刘汉蜀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4-29
Date of birth 1981-04-29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22130198104295414
Identity card No. 422130198104295414



证书编号: 110001590357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90357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年1月17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1/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月1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月17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8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8月2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1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1月1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